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DOM SPORTS GROUP**

**智美體育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1)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 合併業績

智美體育集團(「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經審核合併業績如下：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32,243	4,976
服務成本		<u>(33,083)</u>	<u>(1,476)</u>
<b>(毛損)／毛利</b>		<b>(840)</b>	3,500
其他收益	5	16,345	8,996
其他利得或虧損	6	(468)	(7,543)
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43,570)	(9,29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96)	(31,486)
銷售及分銷費用		(7,109)	(3,663)
一般及行政費用		<u>(44,240)</u>	<u>(26,407)</u>
<b>經營所得虧損</b>		<b>(79,978)</b>	(65,896)
財務費用		(63)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130)</u>	<u>(1,607)</u>
<b>除稅前虧損</b>		<b>(81,171)</b>	(67,503)
所得稅費用	8	<u>(6,000)</u>	<u>(8,004)</u>
<b>年度虧損</b>	9	<b><u>(87,171)</u></b>	<b><u>(75,507)</u></b>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7,178)	(75,479)
非控制權益		<u>7</u>	<u>(28)</u>
		<b><u>(87,171)</u></b>	<b><u>(75,507)</u></b>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綜合(費用)／收益		
將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儲備變動淨額(不可轉回)	(6,067)	493
物業估值利得	-	1,88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81	(433)
年度其他綜合(費用)／收益，扣除稅項	<u>(5,686)</u>	<u>1,943</u>
年度綜合費用總額	<u>(92,857)</u>	<u>(73,564)</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92,864)	(73,536)
非控制權益	<u>7</u>	<u>(28)</u>
	<u>(92,857)</u>	<u>(73,56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1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0.05)</u>	<u>人民幣(0.05)</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4,389
投資性房地產		<b>38,013</b>	11,140
無形資產		–	1,66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b>56,282</b>	62,349
其他應收款		<b>50,000</b>	62,06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b>4,650</b>	5,876
遞延稅項資產		<b>6,720</b>	6,7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22,794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55,665</b>	206,999
<b>流動資產</b>			
存貨		<b>997</b>	2,14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6,750</b>	13,108
應收賬款	12	<b>4,859</b>	5,321
其他應收款		<b>52,479</b>	75,65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b>17,876</b>	23,489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73,732</b>	172,437
<b>流動資產總額</b>		<b>256,693</b>	292,156
<b>資產總額</b>		<b>412,358</b>	499,155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b>2,454</b>	2,454
儲備		<b>366,818</b>	458,997
非控制權益		<b>369,272</b> (673)	461,451 (680)
<b>權益總額</b>		<b>368,599</b>	460,771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3	11,810	4,784
其他應付款及計提費用		3,618	11,160
合約負債		927	2,127
應交所得稅		20,794	20,313
<b>流動負債總額</b>		<b>37,149</b>	<b>38,384</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6,610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6,610</b>	<b>—</b>
<b>負債總額</b>		<b>43,759</b>	<b>38,384</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412,358</b>	<b>499,155</b>
<b>流動資產淨額</b>		<b>219,544</b>	<b>253,772</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智美體育集團(「本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2012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最終控股方為任文女士(別名任國尊女士)，彼於報告期間亦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於中國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尚家樓路2號院10號樓3層303室020號。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賽事運營及營銷服務以及體育服務。

### 2. 編製基準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之本年度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提供有關首次應用該等發展導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惟以其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反映之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與本集團相關者為限。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2020年6月及2021年12月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示範規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如下文所述，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之披露」的影響**

根據修訂本所載指引，屬於標準化資料或僅重複或概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的會計政策資料被視為非重要會計政策資料，不再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以免掩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的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sup>3</sup>

<sup>1</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收入

本集團年度收入之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賽事運營及營銷收入	26,320	4,017
體育服務收入	5,923	959
	<u>32,243</u>	<u>4,976</u>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收入之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	32,243	4,503
— 隨時間推移	—	473
	<u>32,243</u>	<u>4,976</u>

#### 5. 其他收益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理財產品之投資收入	1,393	3,817
來自貸款予若干公司之利息收入	2,306	2,721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989	—
利息收入	7,357	1,415
租金收益	411	419
其他	1,889	624
	<u>16,345</u>	<u>8,996</u>



## 6. 其他利得或虧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6,262)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832)	—
匯兌利得	6,832	85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326)	(7,3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利得	1,027	—
處置投資性房地產利得	13,561	—
投資性房地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4,235)	(930)
其他	(233)	(10)
註銷附屬公司之虧損	—	(103)
	<u>(468)</u>	<u>(7,543)</u>

## 7. 分部資料

向首席執行官(即首席經營決策人(「首席經營決策人」))匯報之資料集中於所提供之服務類型，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

本集團有兩個呈報經營分部，有關分部為：(a)賽事運營及營銷；及(b)體育服務。

本集團之營運及呈報分部如下：

賽事運營及營銷	主要提供體育賽事相關營銷服務。收入類型主要包括企業贊助收入。
體育服務	主要提供與體育賽事相關之服務予政府、馬拉松參賽者及媒體公司。收入類型主要包括直播及節目製作收入、個體消費收入及設備租金收益。

本集團之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需要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因此，該等業務乃獨立管理。

分部業績按各分部之(毛損)／毛利計量，當中不涉及銷售及分銷費用、一般及行政費用、財務費用、其他收益、其他利得或虧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備淨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虧損撥備淨額及所得稅費用之分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首席經營決策人報告之計量方法。

由於首席經營決策人並未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審閱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或其他分部資料，因此，並無提供有關資料。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予首席經營決策人之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賽事運營 及營銷 人民幣千元	體育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6,320	5,923	32,243
服務成本	<u>(26,545)</u>	<u>(6,538)</u>	<u>(33,083)</u>
分部業績	<u>(225)</u>	<u>(615)</u>	<u>(840)</u>
其他收益			16,345
其他利得或虧損			(468)
銷售及分銷費用			(7,109)
一般及行政費用			(44,24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30)
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43,57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96)
財務費用			(63)
所得稅費用			<u>(6,000)</u>
年度虧損			<u><u>(87,171)</u></u>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賽事運營 及營銷 人民幣千元	體育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017	959	4,976
服務成本	<u>(1,276)</u>	<u>(200)</u>	<u>(1,476)</u>
分部業績	<u>2,741</u>	<u>759</u>	<u>3,500</u>
其他收益			8,996
其他利得或虧損			(7,543)
銷售及分銷費用			(3,663)
一般及行政費用			(26,40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07)
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9,29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31,486)
所得稅費用			<u>(8,004)</u>
年度虧損			<u><u>(75,507)</u></u>

## 地區資料

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收入之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的營運地點呈列。就賽事運營及營銷以及體育服務的收入而言，其根據合約磋商及生效地點呈列。

下表提供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的本集團外部客戶收入及非流動資產的分析。

	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b>32,243</b>	4,976	<b>50,000</b>	132,054
英國	<u>-</u>	<u>-</u>	<u><b>38,013</b></u>	<u>-</u>
	<u><b>32,243</b></u>	<u>4,976</u>	<u><b>88,013</b></u>	<u>132,054</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及遞延稅項資產。

## 8.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已於損益中確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預扣稅	(6,000)	(8,000)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	—	(4)
	<u>(6,000)</u>	<u>(8,004)</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毋須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稅率25%(2022年：25%)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將就從外商投資企業於2008年1月1日之後賺取之利潤分派股息對外國投資者徵收10%之預扣所得稅。對於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合資格投資者，將適用於5%之協定稅率。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利潤之稅項支出已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 9. 年度虧損

本集團之年度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836	733
已動用存貨成本	497	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849	12,853
僱員成本		
—薪金、花紅及津貼	18,514	8,61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97	272
核數師酬金	950	1,000

##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87,178)</u>	<u>(75,479)</u>
	2023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592,942</u>	<u>1,592,942</u>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該等購股權。

## 12. 應收賬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7,489	17,951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u>(12,630)</u>	<u>(12,630)</u>
	<u>4,859</u>	<u>5,321</u>

本集團一般提供180天(2022年：180天)之平均信貸期予客戶。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其尚未償還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董事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已扣除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2,390	3,461
1至3個月	-	-
4至6個月	-	-
7至12個月	132	371
1年以上	2,337	1,489
	<u>4,859</u>	<u>5,321</u>

本集團應收賬款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 13. 應付賬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u>11,810</u>	<u>4,784</u>

應付賬款包括因購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用商品或服務而應付予供應商之款項。應付賬款不計利息，通常須應要求償還。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6,920	-
1至3個月	281	-
4至6個月	-	-
7至12個月	-	-
1年以上	4,609	4,784
	<u>11,810</u>	<u>4,784</u>

本集團應付賬款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集團概述

2023年是新冠病毒大流行結束後全行業快速修復回歸重啟的一年，遭遇過去三年疫情衝擊的體育產業迎來復甦曙光，大眾體育尤其是戶外運動需求不斷釋放，行業再聚元氣厚積薄發，市場活躍景氣來到繁榮發展的新階段。

本集團在年初即與各個賽事主辦單位及地方政府進行密切的溝通，上半年在成功運營了「2023唐王城沙漠汽摩賽」、「金華市第五屆毅行大會」、「2023圖木舒克馬拉松選拔賽」、「2023第三屆唐王城杯籃球聯賽」以及「2023銅鼓半程馬拉松暨英雄馬系列賽(銅鼓站)」等各類型賽事的同時，積極開拓籌備下半年各項馬拉松賽事的招標與談判工作，並獲得了豐厚的成果。

下半年，本集團成功運營了「2023南昌馬拉松」、「第33屆大連馬拉松」、「2023鐵門關半程馬拉松」、「2023圖木舒克馬拉松」及「2023六安馬拉松」等多種類型賽事，受到了主辦單位、當地政府、參賽者及贊助商的一致好評。

於此同時，我們對當前運動產業市場發展趨勢與自身品牌價值深度延展方向作出專業研判，專注於我們具備多年成熟豐富經驗的馬拉松賽事運營業務，並嘗試向高端體育賽事運營領域拓展機遇。

基於此，本集團在2023年繼續拓寬運營思路，積極開拓海內外不同種類賽事之可能機會，與各方進行積極的洽談溝通，取得了階段性的推進成果。這些前期工作的努力，也為2024年本集團業務拓展的多樣性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 行業及集團展望

戶外運動是以自然環境為載體，以競技、健身、休閒等為主要形式的體育活動，是更高水準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務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進入2024年，海內外各國運動賽事接連不斷，隨著巴黎奧運會、美洲杯等賽事的舉辦，全民運動的熱情將進一步被激發，民眾戶外運動的參與意願高漲，戶外運動市場蓬勃發展。

本集團堅定看好全球體育運動產業的發展前景，在全民運動熱情高漲、體育產業快速發展的背景之下，公司亦將立足自身專業賽事運營的業務基礎，把握海內外體育運動市場發展趨勢，因應消費者日漸升級、不斷豐富及愈加個性化的運動消費服務需求，積極探索基於體育運動市場而內涵更加深入廣泛的多元業務形態，持續輸出集團運營能力，開拓受眾人群數量與市場份額，並進軍海內外高端體育賽事運營領域，在品牌價值塑造方面再上一個臺階。

2024年，本集團將重點推進如下兩個工作方向：

### 一、專業賽事運營及高端體育運動服務

本集團剛於2024年3月2日成功舉辦了「2024香港大學全球CEO高爾夫名人邀請賽·新加坡站」，此賽事是本集團主辦的首場高爾夫球國際高端賽事。以此次賽事的圓滿舉辦為起點，本集團將正式進軍海外高端高爾夫球賽事運營領域，通過面向高爾夫等高端體育賽事運營的業務拓展，進一步豐富自身產品結構，避免項目單一化，同時也能更好地滿足不同類型運動愛好者的需求，拓寬集團收入來源。

高價值人群是戶外運動市場的中堅消費力量，貢獻了市場近6成份額，他們更為青睞高爾夫、滑雪等高端運動，對於商品溢價接受力也更強；同時，隨著運動市場的細分和消費者需求的日益多樣化，中低購人群也開始逐漸涉足高爾夫等小眾高端運動以滿足自身對品質和獨特性的追求，高爾夫運動市場前景可觀。



值此全球綠色運動蓬勃興起、全民運動熱潮接續之時局，本集團將依託多年線下體育賽事運營積累的成功經驗，大力發展高爾夫海內外高端賽事運營業務，以更多元化的體育項目與產品內容及更高水平的專業運動服務回饋廣大運動愛好者及消費者。

為此，本集團考慮設立一家致力於為會員提供高端體育運動賽事服務的高級俱樂部（1661 Club）的可行性，整合世界著名高爾夫球場資源，為俱樂部會員提供全球範圍高爾夫聖地的一站式高球運動服務體驗，包括：球場預定、簽證、機票、酒店、餐飲、觀賽、觀光、購物，以及其他會員所需的個性化服務。

未來，1661 Club將持續專注於將品牌打造為以高爾夫運動為核心項目的專業賽事運營及高端體育運動服務領域的行業標杆，本集團亦將為推動此專業賽事運營及高端體育運動服務業務的不斷發展而不懈努力，昂揚奮鬥。

## 二、AI資產管理服務

近年來，全球科技發展風雲迭起，新興技術不斷湧現、相繼崛起，尤其是2023年以來，生成式人工智能(AIGC)在以ChatGPT為代表的全球現象級應用的成功催動下迎來大爆發，AI的顛覆式發展從科技革命浪潮席捲至掀起產業革命浪潮，人工智能技術正不斷向全行業各個領域滲透，加速產業深度融合。

本集團認真審視飛速發展的以人工智能為代表的前沿科技演進趨勢及其巨大潛力與投資價值，積極回應新一輪科技產業革命激情澎湃之時代召喚，正考慮計畫開拓一項以前沿科技資產管理服務為核心的新業務的可行性，著力打造具備全球化、高科技、大資本屬性的新興科技產業投資控股平台，發掘最前沿、最具價值潛力的高科技領域投資併購機遇，探索前沿科技賦能產業(如AI+產業)之應用服務的無限可能。

2024年，本集團將牢牢把握發展潛力巨大、前景廣闊的行業市場機遇，挖掘潛在需求，懷抱新定位與新策略，推動專業賽事運營及高端體育運動服務與前沿科技領域資產管理服務兩大業務高品質發展，將本集團打造成圍繞體育產業，輻射運動健康、會員服務、高科技資產管理及金融服務等領域的綜合性企業，銳意創新，奮鬥進取，以新姿態積極擁抱全新未來。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有兩個營業部門因而分兩個呈報分部，分別為：

- (a) 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主要提供體育賽事相關的營銷服務。收入主要包括企業贊助收入；及
- (b) 體育服務分部：主要提供給政府、馬拉松參賽者和媒體公司等體育賽事相關服務。收入主要包括直播及節目製作收入、個體消費收入及設備租金收益等。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8百萬元增長約547.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24百萬元，收入增長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過後，體育產業逐漸恢復，體育賽事及大型活動陸續恢復為正常狀態，本集團所運營賽事的數量有所增加。按照呈報分部的具體情況如下：

- 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2百萬元增長約556.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32百萬元；及
- 體育服務分部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96百萬元增長約510.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2百萬元。

##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百萬元增長約2,135.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08百萬元，成本增長主要原因是賽事陸續恢復正常狀態後，本集團運營的賽事數量增長，相應賽事成本增加。按照呈報分部的具體情況如下：

- 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8百萬元增長1,974.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55百萬元；及
- 體育服務分部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2百萬元增長約3,165.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3百萬元。

## (毛損率)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毛損人民幣0.84百萬元，而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毛利人民幣3.50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毛損率2.6%，而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毛損率70.3%。按照呈報分部的具體情況如下：

- 由於上文所述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收入及服務成本的變動，本集團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毛損人民幣0.23百萬元，而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毛利人民幣2.74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毛損率0.9%，而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毛利率68.1%；及
- 由於上文所述體育服務分部收入及服務成本的變動，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77百萬元減少約179.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損人民幣0.62百萬元，而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損率1.7%。

##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費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6百萬元增長約94.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1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為本集團運營賽事所產生的業務費用。

## 一般及行政費用

本集團一般及行政費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40百萬元增長約67.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2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伴隨業務恢復及新業務拓展一般及行政費用中勞工成本增加。

## 其他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益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90百萬元增長約83.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5百萬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來自本年度短期銀行理財產品、固收利息的收益等有所增加。

## 其他利得或虧損

本集團其他利得或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虧損人民幣7.54百萬元減少約93.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虧損人民幣0.4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相關資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增加。

## 除所得稅前虧損

由於以上各項，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50百萬元增長約20.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1.20百萬元。

##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0百萬元減少25.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就中國附屬公司向香港母公司派發股息代扣代繳的企業所得稅減少。

##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虧損

由於以上各項，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50百萬元增長約15.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20百萬元。

## 現金流量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73.73百萬元，而於2022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72.40百萬元。

## 營運資金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3.80百萬元減少約13.5%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9.50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價值減少，而營運資金維持在相對較高水平，足以滿足日常營運資金需求以及支持業務發展。

##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房地產的總開支分別為人民幣0.9百萬元及人民幣37.1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零)。

## 銀行借款

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6.60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零)。

## 外幣匯兌

本集團現時並無針對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財政政策

本公司繼續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處理其財政政策。董事會將密切監察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公司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符合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 財務比率

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約為690.9%（於2022年12月31日：761.1%），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資產負債率約為10.61%（於2022年12月31日：7.69%）

## 本集團資本結構情況

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載列的本集團的重組已於2013年6月24日完成。本公司於2013年7月11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13年8月7日，本公司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以發售價每股2.11港元向公眾額外發行9,045,000股普通股。於2014年5月23日，本集團僱員獲授可認購合共1,21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且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未有行使任何購股權。於2015年5月29日，本集團僱員獲授可認購合共2,5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且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未有行使任何購股權。除如上所述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其他變化。

## 資產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資產抵押情形（2022年：無）。

## 或有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2022年：無）。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2年：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概無宣派中期股息。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預期將於2024年6月26日（星期三）舉行。為釐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起至2024年6月26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4年6月20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之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辦理登記手續。

##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為本公司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提供框架有重要的作用，並可增加其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之原則／守則條文。該等政策及程序為提高董事會實施管治及對本公司經營方式及事務進行適當監督的能力提供基礎。

董事會認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之守則條文。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各自己確認，其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經公佈之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明文指引（「僱員明文指引」）。據本公司所悉，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僱員違反僱員明文指引。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D.3條的職權範圍，以審閱財務資料以及監督財務報告系統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本公司的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政策)，同時監察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成效。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陳志堅先生(主席)、金國強先生及李健輝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進行了溝通，以討論本公司審閱程序及會計事宜。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業績，並認為其符合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適用法律及法規。

## 核數師

於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自2021年11月30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經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本公告中所載列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對，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工作，因此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未對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報告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其中若干準則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有關。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與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投資信託計劃

於2023年2月23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智美體育文化(浙江)有限公司(「**浙江智美**」)與五礦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五礦國際信託**」)訂立信託計劃協議，據此，浙江智美同意向五礦國際信託設立的五礦信託－錦繡增利5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五礦信託計劃**」)作出總額人民幣1,000萬元之投資。五礦信託計劃將投資於中國債券，包括政府債券、城鎮投資債券、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債券及銀行發行的債券。五礦信託計劃不承諾保本及最低收益。預期年化收益率為4.0%。

同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智美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智美傳媒**」)與華鑫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華鑫國際信託**」)訂立信託計劃協議，據此，北京智美傳媒同意向華鑫國際信託設立的華鑫信託·信益嘉303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第四信託單元(「**華鑫信託計劃**」)作出總額人民幣1,000萬元之投資。華鑫信託計劃將投資於優先及二級資產抵押證券，專注於優質資產證券化實體。華鑫信託計劃不承諾保本及最低收益。預期年化收益率為4.3%。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23日之公告。

### 出售物業

於2023年4月11日，北京智美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與北京恩澤恒遠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恩澤盛強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恩澤星圖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恩澤嘉業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恩澤廣宇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恩澤星辰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恩澤起航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恩澤浩瀚科技有限公司(統稱買方)訂立一份協議，據此，賣方已同意出售及買方已同意購買該等物業，總代價為約人民幣32.89百萬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11日之公告。

## 提供貸款

### 1. 北京全向時空貸款

於2017年11月2日，浙江智美、北京全向時空及招商銀行北京光華路支行訂立貸款協議(「**2017年北京全向時空貸款協議**」)，據此，浙江智美同意委託招商銀行向北京全向時空提供人民幣50,000,000元的兩年期貸款，年利率為4.75%。

於2019年11月1日，浙江智美與北京全向時空訂立新貸款協議重續貸款。除延長還款日期外，2017年北京全向時空貸款協議項下的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於2022年10月28日，浙江智美與北京全向時空訂立新貸款協議(「**2022年北京全向時空貸款協議**」)，以重續貸款及將年利率由4.75%修訂為3.65%。

### 2. 東方綠能貸款

於2018年9月17日，浙江智美與東方綠能訂立東方綠能貸款協議，據此，浙江智美同意向東方綠能提供短期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年利率為5%，期限自2018年9月30日起至2018年12月28日止。東方綠能貸款由東方綠能的附屬公司營口同方能源技術有限公司提供擔保。

於2018年9月30日，浙江智美與東方綠能訂立東方綠能貸款協議第一份補充協議，以將其本金額修訂為人民幣10,000,000元，並將其期限延長至2019年3月29日。於2019年3月29日及2019年9月30日，浙江智美與東方綠能分別訂立第二份及第三份補充協議，以將貸款期限進一步延長至2021年9月30日，並以位於中國北京的一項商用物業作抵押。

於2021年9月30日，浙江智美與東方綠能訂立第四份補充協議，以將其期限延長至2024年9月30日，並將年利率修訂為4.5%。除延長償還日期及更改利率外，東方綠能貸款協議項下的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 3.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北京全向時空及東方綠能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有關連，有關北京全向時空貸款及東方綠能貸款的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進行匯總。

### 4. 違反上市規則的原因及補救措施

本公司認為重續北京全向時空貸款及東方綠能貸款並不構成新交易，因為並無就貸款借出新資本。本集團僅延長有關貸款的償還期及下調利率。此外，由於北京全向時空貸款及東方綠能貸款屬單獨磋商並授予不屬於同一集團公司內的交易對手，本公司認為北京全向時空貸款及東方綠能貸款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22條的匯總要求。因此，本公司未根據上市規則及時通知、公佈或尋求股東批准2022年北京全向時空貸款協議項下北京全向時空貸款及東方綠能貸款協議第四份補充協議項下東方綠能貸款的延期，而此舉在關鍵時間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4章。

本公司無意就有關北京全向時空貸款及東方綠能貸款的交易規避上市規則第14章的適用規定。董事會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已充分知悉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為防止日後再次發生類似不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並確保持續全面遵守上市規則，本公司已採取多項補救措施。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25日之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且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未來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的特定計劃。

## 於報告期間結束後的重大事件

### 認購票據

於2024年1月8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智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已認購由CMB International Global Products Limited（「**發行人**」）發行並由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擔保人**」）擔保的票據要約，總認購金額為1,250,000美元（相當於約9,760,538港元）

由於認購事項下的票據已獲悉數贖回，於2024年2月27日，香港智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已進一步認購由發行人發行並由擔保人擔保的票據要約，總認購金額為2,900,000美元（相當於約20,873,911港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8日及2024年2月27日之公告。

## 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於2024年1月23日，Queen Media Co., Ltd (「**Queen Media**」)，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其全部股權被視為由任文女士最終持有)以每股股份0.25港元的平均價出售合共4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總代價為100,000,000港元。於該出售事項完成後，Queen Media及任文女士不再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3日之公告。

## 董事、董事委員會組成、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動

於2024年1月23日，沈偉博士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郝彬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授權代表；及葉國安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於沈偉博士、郝彬女士及葉國安先生辭任後，黃文強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聯席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任松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聯席董事會主席；李建輝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高文娟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3日之公告。

##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2024年3月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港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認購股份」)0.139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31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認購股份將根據藉股東於2023年6月2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授權進行配發及發行。

於2024年3月15日，認購協議下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認購股份已獲認購人成功認購。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43.1百萬港元及43.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發展本集團體育賽事及提供體育服務以及用作營運資金。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6日、2024年3月7日及2024年3月15日的公告。

## 公眾持股量

按照本公司公開可獲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本公告日期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2023年全年業績及2023年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isdomsports.com.cn>)，本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已選擇接收印刷文本的本公司股東，並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智美體育集團  
任文  
聯席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任文女士、盛杰先生、黃文強先生及任松女士；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堅先生、李健輝先生、金國強先生及高文娟女士。